

# 2023年专项行动工作总结(模板6篇)

围绕工作中的某一方面或某一问题进行的专门性总结，总结某一方面的成绩、经验。优秀的总结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总结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专项行动工作总结篇一

为了保障首都的社会稳定，维护本市劳动力市场秩序，为广大求职者、特别是来京务工人员提供良好的就业环境，贯彻落实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公安部、人事部、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开展清理整顿劳动力市场秩序专项行动的通知》（劳社部明电[]2号）的要求，严厉打击非法职业介绍活动，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北京市公安局、北京市人事局、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联合实施了清理整顿劳动力市场秩序专项行动，现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根据劳动保障部、公安部、人事部、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等四部委的统一部署要求，北京市劳动保障局与北京市公安局、人事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建立了清理整顿劳动力市场秩序专项行动联席会议制度，由北京市劳动保障局局长张欣庆同志任召集人，并于2月10日召开了度第一次工作协调会议。各部门集中研究分析了本市劳动力市场中违法违规行为的主要手法和特征，以及如何采取统一执法行动，实施有力打2一、领导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安排。

根据劳动保障部、公安部、人事部、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等四部委的统一部署要求，北京市劳动保障局与北京市公安局、人事局、工商行政管理局、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建立了清理整顿劳动力市场秩序专项行动联席会议制度，由北京市劳动保障局局长张欣庆同志任召集人，并于2月10日召开了度

第一次工作协调会议。各部门集中研究分析了本市劳动力市场中违法违规行为的主要手法和特征，以及如何采取统一执法行动，实施有力打击的手段措施。同时针对各级各部门上报的难点问题，适时组成市级执法小分队，在相关区县的协同配合下，对非法职业介绍活动实施重拳突击。

五部门联合下发了《关于实施清理整顿劳动力市场秩序专项行动的通知》（京劳社就发[]22号），要求各区县相关部门对这项工作给予高度重视，结合实际抓紧制订本区县的行动实施方案，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将工作任务层层分解落实到各个部门、各个街道、乡镇，做到事事有人抓，层层有落实。北京市公安局、北京市人事局、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又分别下发了开展联合执法、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要求本系统各级相关部门加强与劳动保障部门的协调配合，发挥各部门职能作用，强力打击劳动力市场中的各类违法活动。在2月17日召开的北京市劳动保障监察工作会议上，劳动保障部有关领导亲临现场指导，重点部署了实施清理整顿劳动力市场秩序专项行动的有关工作任务，并提出了具体的要求。

3按照全市的统一部署，各区县、各部门对辖区内非法职业介绍活动的情况进行了一次全面排查，摸清了清理整顿的对象和情况。2月23日，劳动保障、公安、人事、工商、城管监察共同组织，各区县、街道相关部门统一开展了清理整顿劳动力市场秩序专项执法大检查。统一行动日当天，北京市劳动保障局副局长宋丰景带领市区街各相关部门执法人员，对丰台区反映非法职业介绍活动猖獗的南曦大厦写字楼实施重点突击检查，打击职业中介领域的违法犯罪活动战果丰盛，综合整治成效显著。

截至3月20日，全市共出动劳动监察执法人员1304人次、检查各类职业介绍机构545家、依法取缔非法职业介绍机构133家、当场退还求职者求职费19600元、没收非法所得6000元；对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20家职业介绍机构发出责令改正、下达劳动监察询问通知书200余份；行政处罚8家，处罚金额25000元。

朝阳公安分局通过群众举报线索，在松榆里御景园1号楼1f号，捣毁了以刘国栋为首的利用职介公司骗取务工人员财物的犯罪团伙。经查，刘国栋等人专门租用商住两用公寓楼以开办“北京阳辰伟业咨询有限公司十里河分公司”为掩护与“北京亿隆恒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华腾盛事公司”、“北京华腾盛长虹企业管理中心”合伙，通过刊登招聘广告，以高薪职位为诱饵骗取应聘者保证金和服装费。现已核实事主30余人，并将刘国栋等14人刑事拘留。2月17日，嫌疑人张宇（女，40岁，黑龙江省人）以在《手递手》报纸上刊登招工信息为名，通过电话对求职者进行招嫖，嫌疑人张宇在上门提供性服务时，被海淀公安分局民警当场抓获，现已将张宇治安拘留。专项行动中，全市公安部门共出动警力1900余人次，配合有关部门联合执法50余次，检查职业中介机构1200余家，审查人员余人次，取缔非法职业中介机构160余家，处理各类违法犯罪人员30人（其中刑事拘留28人、治安拘留2人）。

工商部门充分发挥职能，对未取得营业执照或职业中介行政许可、非法从事职业中介活动的依据有关无照经营查处取缔的’规定予以查处，对超范围经营欺骗求职者的职业中介机构做到，发现一户，严厉查处一户，决不姑息。专项行动期间，全市各级工商部门共出动工商执法人员2415人次，车辆650台次，查处取缔非法职业中介机构67户，其中立案22户、结案19户，责令改正52户；罚款2元，没收非法宣传材料800份。

西城区和丰台区分别针对辖区内南礼士路和六里桥自发形成的劳动力交易场所，影响道路交通、社会治安和市容环境的突出问题，采取多部门集中研讨、综合治理的对策，通过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引导供需双方到合法的职业介绍机构招聘求职，同时在重点区域安装监测探头，从劳动、公安、工商、城管等部门和街道（乡镇）抽调专人加强巡查，实施阵地控制，打击违法犯罪活动。专项行动期间，共清理整顿自发劳动力交易场所20余处，劝阻疏导人员36000余人次；没收招工小广告余份，查处招工小广告窝点8个。

在全市统一行动日当天，中央电视台、北京电视台、北京日报、北京晚报、北京青年报、北京劳动就业报等十余家新闻单位参加了专项执法行动，对打击非法职业介绍活动进行了全程跟踪采访报道，宣传了清理整顿劳动力市场秩序专项行动的整治效果，起到了对违法犯罪分子的震慑作用。

北京市劳动保障局针对春节后来京务工人员返城高峰，提前编印了《来京务工人员就业服务实用手册》、就业维权服务宣传折页、《北京劳动就业报》（来京务工人员就业服务专刊）及宣传海报10万份和编制宣传片，与劳动保障部编印的维权手册一同分发至全市各级劳动保障部门，采取到各交通枢纽、自发劳动力交易场所、登上火车和汽车等方式，直接向来京务工人员发放宣传材料并引导其到合法的职业介绍机构进行登记求职，避免受到非法职业介绍活动侵害。

北京市清理整顿劳动力市场秩序专项行动联席会议要求，各级劳动保障、公安、工商、城管部门要在总结前期工作经验的基础上，将其纳入日常监督管理和执法检查的工作中，改进工作方法，丰富工作手段，保持集中整治的高压态势。对职业介绍领域的违法犯罪活动和职业介绍活动中的违法违规行为，能够做到及时发现，随时打击，彻底铲除。

## 专项行动工作总结篇二

为落实新《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督促企业履行主体责任，规范保健食品经营，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提高保健食品从业者的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建立保健食品经营“红名单”制度，加快我镇保健食品经营企业诚信体系建设，为广大群众提供安全、放心的保健食品消费场所，增强人民群众消费信心。今年4月份起，我镇按照全区统一部署在辖区内开展了代号为“蓝健行动”的保健食品流通领域专项整治行动，有力保障了保健食品流通市场秩序。

“蓝健行动”以保健食品经营企业、药店为重点检查单位，

以灵芝、鱼油、蜂胶等为原料的保健食品和营养素补充剂类保健食品为重点检查品种，以保健食品经营资质、产品质量安全、广告宣传、违法经营推销等为重点检查内容，力求通过企业自查和专项整治，督促企业履行主体责任，规范保健食品经营，打击违法违规行为，进一步提高保健食品从业者的法律意识和责任意识。

一、加大宣传，营造声势。深入社区、村以板报、宣传栏等形式，加大对“蓝健行动”的宣传力度，积极宣传保健食品知识和有关法律法规，提高广大群众对保健食品的认知，强化经营者主体责任意识，积极宣传列入“红名单”的典型单位，及时曝光违法违规现象，广泛发动、正确引导公众积极参与，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形成各方参与的社会共治良好局面。

二、开展监督检查。根据自治区局《关于开展保健食品“蓝健行动”的通知》（桂食药监保化〔20xx〕5号）要求明确职责分工，明确对本辖区内所有保健食品经营者日常监管责任人，细化任务措施，迅速安排部署，扎实开展整治行动。检查内容包括经营许可资质、产品的合法性、法律法规的执行、经营过程控制、进货查验结果、食品贮存、不安全食品召回、标签和说明书、广告宣传和互联网销售等情况。我镇共检查保健食品经营单位11家，发现的主要问题有经营制度不完善、索证索票制度执行不到位、保健品食品销售专区内保健食品与食品混合销售等。针对这些问题，执法人员当场对相关经营单位下达了责令改正通知书，要求其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工作。经营单位存在食品安全隐患，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消除的，应对保健食品经营者的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进行责任约谈。

三、开展保健食品经营诚信体系建设。探索建立保健食品经营诚信体系，继续开展保健食品经营“红名单”评定。认真总结专项整治的经验，及时发现流通领域保健食品经营存在问题和不足，探索加强保健食品经营监管的有效手段，将年

度检查中规范经营的单位列入辖区保健食品诚信经营“红名单”。

通过排查和整治，在基本摸清辖区内保健食品流通领域现状的基础上，为巩固和加快建设保健食品经营企业诚信体系等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 专项行动工作总结篇三

根据昌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生产百日督查专项行动实施意见的要求，为了切实做好隐患治理年的各项工作，深入开展安全生产百日督查专项行动，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强化政府、部门的安全监管主体责任和各生产经营企业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和危险源监控制度，提高安全生产保障水平，有效遏制各类事故，促进我镇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好转。

目前镇辖区内共有采石场8个，砂场3个，红砖厂7个，有加油站9个，液化器供应站2个，销售烟花爆竹的个体工商户32户，小煤矿1个，爆破器材库1个，规模比较大的木制品加工厂3个，一般规模的木材加工厂10个。在以上这些企业和个体户中，列入重点整治，进行百日督查专项行动的有13个。

按照昌宁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非金属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百日督查专项行动实施方案，17月以来，我们对这些重点行业特别是列入重点督查的.十三个部门和单位采取了几次规模较大的检查活动，并适时进行抽查和督查。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各级关于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的有关精神，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及重大危险源监控制度，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健全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强化现场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完善预案体系，加强应急队伍建设，督促指导

企业开展应急救援演练。对重大危险源、重大隐患以及自然灾害的发生都制定出了切实可行的救援预案。

生产责任制，爆破作业的操作秩序、安全距离，爆炸物品的储存、购买、运输、使用及清退登记，安全教育培训和人员持证上岗，作业区边坡稳定性是否坚固、边坡角度、场地排土、废石滚落可能的最大距离等，认真进行检查分析，找出存在隐患，提出整改意见和措施，责令业主限期整改，清除各种存在隐患。

（二）对经营烟花爆竹及危险化学品的34户，重点对消防设备的设置，管理使用，保养等方面进行检查落实，特别对储存仓库及货柜摆放的安全距离是否符合有关规定标准，保卫和值班制度是否落实，各类安全设施是否规范，经营者是否经过正规培训和考核合格后上岗，各项的建立健全等进行全方位督查。

（三）道路交通，由农业中心和交警中队具体组织督查。对农用拖拉机、摩托车、大小车驾驶员进行全面排查，进行造册登记，并检查落实年度检审情况，严格查处无证驾驶、无牌驾驶、酒后驾车、乱停乱放车辆等严重违法行为。督促各村、社区协管员随时做好安全协管工作，并排查分析辖区内乡村公路的危险路段，做到有专人负责维护管理和监控。

（四）消防安全工作。在年初就召开了第一把火现场会，出台了相关文件和规定，明确职责、落实责任，与各村社区和相关企业单位签订了，做到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采用宣传与检查相结合的方法，经常性的对几个大的商场、学校、易发火灾的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进行检查和排查，尽最大努力把火灾事故降到最低限度。

（二）少数业主，经营管理跟不上，安全生产制度不完善，措施不具体，急需整改。

总之，在开展百日督查专项行动中，我们把重点放在13个企业和单位，真正做到排查不留隐患，检查不留死角，彻底解决好影响安全生产的突出存在问题，加大集中整治和督查的工作力度，各类事故的发生，得到有效控制，使我镇的各项安全工作，得以正常开展。下半年我们将发扬成绩、弥补不足，努力实现上级下达的各项指标任务，为我镇的社会稳定、经济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 专项行动工作总结篇四

依据省政府加快推进全省“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电视电话会议部署及《安徽省农业委员会安徽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开展“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坚决遏制农地非农化工作方案的通知》(皖农特[20xx]160号)、省“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排查清理“回头看”和整治整改工作的紧急通知》(皖农明电[20xx]108号)及《蚌埠市农业林业委员会蚌埠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印发蚌埠市开展“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坚决遏制农地非农化工作方案的通知》(蚌农林[20xx]249号)文件精神，我区迅速落实，成立了“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领导小组，扎实开展“大棚房”集中专项整治行动。现将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提高政治站位，及早安排部署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文件精神，在全区范围内，集中开展了“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这次清理整顿主要包括全区所有借设施农业之名，擅自改变农业用地用途，在农业大棚内违法违规占用耕地建设居住、休闲等性质的“大棚房”；建设农业大棚看护房严重超标准，甚至违法违规变更性质用途，进行住宅类经营性开发等问题；包括在建及建成后出售、出租和自建的“大棚房”以及在全区农业园区内占用耕地或直接在耕地上违法违规建设非农设施。坚决遏



制了农地非农化，推动建立健全耕地保护监管长效机制，严守耕地保护红线，为促进农业健康发展、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营造了良好环境。

我区于10月12日召开了xx区“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部署会，制定了“大棚房”专项清理整治行动工作方案，有力地加强了对“大棚房”专项清理整治行动的领导。10月31日，召开了“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工作推进会，再次进行安排部署，会议要求各镇要加快清理整治进度，同时要求各乡镇近期内开展“大棚房”排查摸底清理回头看工作。11月14再次召开会议进行部署，要求各乡镇对已摸排出的问题加快清理整治进度，同时对回头看排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坚持边查边改，立行立改，彻查彻改，不留死角。

## (二)全面细化排查，建立问题台账

全区各镇都成立了“大棚房”清理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对辖区内的所有农家院、采摘园、生态园、“大棚”进行全面排查，以高度负责的工作精神，对排查清理发现的违法违规占用耕地建设住房等非农设施的，逐一建立问题台账，为清理整治提供依据。

## (三)强化工作措施，依法整治整改

一是严格依法依规依纪，坚决彻底清理“大棚房”和各类违法用地行为，各相关单位切实采取有力措施，彻底清理“大棚房”，做到农地农用、还地于农。

二是认真对照“大棚房”整治标准逐一进行排查，要做到排查一宗，确定一宗，整改一宗；各镇政府及时组织人力、财力，对违法建筑物该拆除坚决拆除，该平整复耕的平整复耕，有效避免土地荒芜，确保了“大棚房”清理整治工作按时圆满完成。

#### (四) 认真组织“回头看”，坚持标本兼治

区农林委、国土分局以及各镇抽调人员组成排查摸底组，在村两委配合下，立即开展“暴风式”回头看检查。按照“逢园必进、逢棚必入”的要求，进行全面复查，逐一建档立卡，建立清单、台账，确保排查全覆盖、无死角。区“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定期开展现场督察，督促各镇认真组织开展“大棚房”问题排查清理“回头看”工作。要求各镇加快清理整治进度，并派出专人逐点位核验，对是否存在新建“大棚房”以及原有“大棚房”是否存在拆除清理不到位问题进行重点检查，确保清理工作落到实处。

#### (五) 认真组织再排查、再整治工作

针对再排查核查时间紧、任务重、标准高，我区高度重视，及时安排部署，要求各单位高度重视、提高站位，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核查整改工作。依照清理整治方案的‘排查类别和要求，坚持全覆盖、无死角，认真开展再排查、再整治工作，对辖区内所有设施，做到逢棚必进、逢园必查、逢区必核。经全面详细排查，我区未发现新的违规项目。

#### (六) 加强协调联动，建立长期监管机制

二是加强日常巡查、强化源头管控，做到早发现、早制止、早报告、早查处，切实将“大棚房”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坚决遏制农地非农化，严守耕地保护红线。

我区在第一阶段排查摸底阶段，共排查塑料大棚50435个，面积59340亩，日光温室5个，面积7.7亩，连栋温室3个，面积33亩。其它农业设施65个，面积5.5亩。共发现违法建设“大棚房”项目6个，涉及棚数9个，土地面积8.22亩。

回头看排查中，共调查塑料大棚50581个，面积59465亩；日光温室5个，面积7.7亩，连栋温室3个，面积33亩，其它农业设

施65个，面积5.5亩。在回头看检查中，我区对发现的个别小问题边查边改，立行立改。

第三次再排查中，我区认真开展再排查、再整治工作，做到逢棚必进、逢园必查、逢区必核，经排查，我区未发现新的违规项目。

经过前期排查，共发现违法建设“大棚房”项目7个，涉及棚数10个，土地面积13.22亩，其中占用基本农田4.72亩。目前已全部整改完成。

1、曹老集镇周郢村大棚塑料厂：已经整改到位。

2、吴小街镇刘亮蔬菜整理仓库：已经整改到位。

3、吴小街镇吴延庭大棚仓库：已经整改到位。

4、梅桥镇刘德忍织小网厂：已经整改到位。

5、梅桥镇焦乃六农资经营：已经整改到位

6、梅桥镇贾标饭店经营：已经整改到位

7、云尚生态园餐饮经营：已经整改到位

1、继续抓好“大棚房”问题整改，特别是做好监管落实，严防“大棚房”问题死灰复燃，坚决遏制出现新的违法行为。

2、加大宣传力度，切实将大“大棚房”清理整治政策深入人心。充分发挥举报电话作用，强化社会舆论监督，加强宣传引导，在全社会营造“大棚房”问题清理整治的浓厚氛围，有效遏制“大棚房”违法违规问题发生。

3、构建长效监管机制。以专项行动为契机，加强设施农业精细化管理，在耕地保护、土地流转用途管制、设施农业用地

备案等方面用制度加以规范，确保农用地用途不改变。

## 专项行动工作总结篇五

**工作目标和任务：**本次专项行动的目标是净化网络环境，打击网络犯罪，维护网络安全。任务包括开展网络安全检查，排查网络漏洞，打击网络犯罪等。

**工作进展和完成情况：**我们在专项行动中开展了网络安全检查，排查了大量的网络漏洞，在网络犯罪中取得了一些重要线索，成功打击了一些网络犯罪团伙。

**工作难点及问题：**工作中遇到的难点是网络犯罪的技术性，有些犯罪手段非常高明。另外，由于网络空间的广阔，需要利用各种技术手段进行排查，工作难度较大。

**工作质量和压力：**我们在专项行动中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和不足。我们感受到了压力，但也清楚地认识到自己的责任和使命。

**工作经验和教训：**本次专项行动使我们更加明确了网络安全检查和打击网络犯罪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也更加清晰了网络安全检查和打击网络犯罪的工作流程和操作方法。

**工作规划和展望：**在未来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加强对网络安全的监管和打击，保障公民的合法权益和社会的安宁稳定，并进一步提高网络安全监管的执行效率和监管效果。

## 专项行动工作总结篇六

**工作目标和任务：**本次专项行动的目标是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犯罪，保护市民合法权益。任务包括开展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的检查和处置、展开商标保护等。

工作进展和完成情况：我们在专项行动中开展了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的检查，共处置了违法行为100余起。同时，我们还加强了对商标的保护和维护，净化了市场环境。

工作难点及问题：工作中遇到的难点是假冒伪劣商品的隐蔽性和规模较大。这些使我们在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的检查和处置上存在一定困难。

工作质量和压力：我们在专项行动中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也存在着一些问题和不足。我们感受到了压力，但也清楚地认识到自己的责任和使命。

工作经验和教训：本次专项行动使我们更加明确了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也更加清晰了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的工作流程和操作方法。

工作规划和展望：在未来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加强对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的监管和打击，保护市民的合法权益，并进一步提高制售假冒伪劣商品的检查和处置效率。